

证券代码：872588

证券简称：宏基铝业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宏基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2 月 1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2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徐建明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徐建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

之日止。

徐建明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长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拟聘任徐建祥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徐建祥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总经理提名，拟聘任徐祺玮先生、缪益科先生、赵晋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徐祺玮先生、缪益科先生、赵晋城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总经理提名，拟聘任杨柏顺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杨柏顺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董事长提名，拟聘任袁小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袁小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宏基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宏基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2月20日